

一經學研究

第四輯一

曹元弼的生平與學術

王春松 陳壁生 主編

 中國人民大學出版社

—經學研究 第四輯—

曹元弼的生平與學術

于春松 陳璧生
主編

中國人民大學出版社
·北京·

圖書在版編目 (CIP) 數據

曹元弼的生平與學術/干春松，陳壁生主編. —北京：中國人民大學出版社，2018.12

(經學研究)

ISBN 978-7-300-26511-7

I. ①曹… II. ①干… ②陳… III. ①曹元弼-生平事迹②曹元弼-思想評論…
IV. ①B259.9

中國版本圖書館 CIP 數據核字 (2018) 第 282255 號

經濟研究 第四輯

曹元弼的生平與學術

干春松 陳壁生 主編

Cao Yuanbi de Shengping yu Xueshu

出版發行	中國人民大學出版社	郵政編碼	100080
社 址	北京中關村大街 31 號	010 - 62511770 (質管部)	
電 話	010 - 62511242 (總編室)	010 - 62514148 (門市部)	
	010 - 82501766 (郵購部)	010 - 62515275 (盜版舉報)	
	010 - 62515195 (發行公司)		
網 址	http://www.crup.com.cn http://www.ttrnet.com (人大教研網)		
經 銷	新華書店		
印 刷	北京東君印刷有限公司		
規 格	155 mm×235 mm 16 開本	版 次	2018 年 12 月第 1 版
印 張	25.75 插頁 2	印 次	2018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
字 數	379 000	定 價	89.00 圓

版權所有 侵權必究

印裝差錯 負責調換

前　　言

曹元弼，號叔彥，江蘇省蘇州府吳縣（今蘇州）人，生於有清同治六年，正當中國文明風雨如晦之際，卒於 1953 年，正當中華民族重啓世運之時。叔彥先生人經三代，世歷三世，懋遺一老，俾守君社，守先待後，千折不回，於《詩》、《書》、《禮》、《易》、《孝經》、經學史，咸有著述，卓然而為一代經學大師。

叔彥先生之學，自禮學入，而遍於群經。其《禮經校釋》一書，《序》云：“始於光緒九年，成於十七年十有一月。”成書之時，叔彥先生不過二十五歲。此書之精審，當時名儒江翰讀之，於光緒二十一年日記曰：“閱曹叔彥《禮經校釋》訖，……其書可及，其年不可及也。”光緒二十四年，先生成《孝經六藝大道錄》之《述孝》，沈曾植讀之，以為救世之言，其致黃紹箕書云：“叔彥新著《孝經六藝大道錄》，粹然儒言，有關世教。”當時名儒之書信、日記中，表彰之語，不勝枚舉。

時神州激蕩，大道將墜，志士奮發，扶危繼絕，張文襄作《勸學篇》，倡中體西用之學，中體在人倫，西用在器物，欲保人倫，必使人有經義在心，知愛敬父君，然經書浩瀚，不能求人人遍治，故《勸學篇》立“守約”之法，專求大義，以為經學教育之宗旨。叔彥先生遵張文襄之請，編《十四經學》，約以明例、要旨、圖表、會通、解紛、闕疑、流別七目。先生盡心竭力，從事斯役，所著已刻者，有《周易學》八卷、《禮經學》九卷、《孝經學》七卷，刻而未竟者，有《毛詩學》《周禮學》《孟子學》各若干卷。

然自辛亥鼎革，叔彥先生既知事不可為，又不能以身殉節，乃守孤忠之志，抱待死之身，蟄居吳縣舊宅，遍注先聖群經。自辛亥以至於己

丑，自己丑以至於癸巳，四十餘年之間，在人世間風雲變幻、地覆天翻，在先生不過孤燈黃紙、江山北望，唯以待死之身，繼往聖絕學而已。

四十年餘間，叔彥先生專志繼承清儒之遺法，發明鄭學千年之隱衷。《周易》鄭注久佚，先生乃歷十七年而作《周易鄭氏注箋釋》二十八卷，復作《周易集解補釋》十七卷，鄭君《易》學，昭昭可見。《孝經》鄭注，前有皮鹿門《孝經鄭注疏》，而先生以為《治要》所輯不足信，唯《釋文》、邢疏所遺鄭注可據，故作《孝經鄭氏注箋釋》，發明忠孝之義，《孝經》亦因先生之學而為六藝總會也。《尚書》鄭注，孫星衍、袁鈞皆有輯佚，先生乃發奮作《古文尚書鄭氏注箋釋》四十二卷，復作《孫氏尚書今古文注疏校補》，是書《太誓》以下未成。三經鄭注，因先生一人之力，而得以再明於世。

叔彥先生早歲肄業南菁，從學於定海禮學大師黃以周，故其學兼采漢宋，擇善而從。其兼采之學，最見於《大學通義》與《中庸通義》。先生以為《大學》之書，“鄭注鈞聯瀆會，融洽分明，非獨治經精審，神與古會，亦由禮家師說，傳述有本”，“宋朱子《章句》更以精理實之，惟移易篇章，區分經傳，學者不無疑議。然其純義至言，實足闡揚聖文，垂法後學，世教人心賴以維持數百年矣”。又云《中庸》“鄭注淵源深大，文約道純，確得先聖元意，孔疏皆本師師相傳之說，朱子從而精之，脈絡分明，義理深美，為百世學者準繩”。故先生作《大學通義》與《中庸通義》二書，皆融通漢宋之學，自成一家之言。

叔彥先生之學，王欣夫《吳縣曹先生行狀》概之曰：“先生說經，一以高密鄭氏為宗，而亦兼采程、朱二子，平質通達，與番禺陳氏為近，而著書二百餘卷，總三百餘萬言，則又過之。同縣吳文安公嘗謂：‘吾蘇二百六十年，前後得兩人焉，昆山則有亭林先生，吳縣則為吾叔彥先生，振綱常，扶名教，為宇宙間特立獨行之真儒。’識者謂為千古之公論。”然自民元以來，經學科廢，斯文墜地，先生耿介孤忠，沒於人世，先生名山大著，湮在塵灰，於今忽忽百祀矣。大凡麟經墜地，《詩》《書》火劫，宗廟丘墟，大典廢絕之世，必有仁人志士，以一身性

命，念念不絕，萬千日夜，生死相守，叔彥先生者，可謂百年來經學之神州托命人也。

《經學研究》特以此輯，紀曹叔彥先生守先待後之鴻志。

目 錄

專題：曹元弼的生平與學術

- 3 曹元弼學術年譜 宮志翀
146 顧炎武對曹元弼思想學術之影響略論 李科
157 晚清經師曹元弼的《易》學三書 廖娟
181 禮經大義 曹元弼 著 許超杰 點校
237 經學通義開宗 曹元弼 著 孔泱 點校

經學史論

- 251 康有為的三世說與《大同書》 干春松
298 心喪傳統的演變：從爲師之喪到權變之禮 常達
314 《論語》“各言爾志”章新解 徐峰

舊籍新刊

- 329 穀梁范注家法考 吉城 著 鄧喆 點校
360 左氏鄭義述 吉城 著 祝浩涵 點校

域外經義

- 395 經學的起源 [日] 武內義雄 著 廖娟 譯
404 徵稿啓事

專題：曹元弼的生平與學術

曹元弼學術年譜

宮志翀 *

一、提要

曹元弼（1867—1953），字穀孫，又字師鄭，一字懿齋，號叔彥，晚號復禮老人。江蘇省蘇州府吳縣（今蘇州）人。

少受黃體芳器異，選入南菁書院肄業，從黃以周受經，在院與從兄曹元忠、唐文治、張錫恭等交善。又從管禮耕、葉昌熾問故。早歲專力於三禮之學，治經嚴守鄭玄家法，著成《禮經校釋》，為海內所推重，後以是書得賞翰林院編修。

丁酉，應張之洞聘，為兩湖書院經學總教，在院與梁鼎芬、馬貞榆、陳宗穎、王仁俊等相論甚得。戊戌，張之洞撰《勸學篇》，曹元弼作《原道》《述學》《守約》三篇以輔翼之，亦其所自道，嘗反覆講說此三篇。又受張之洞命，依《勸學篇》所論治經之法撰《十四經學》，閉戶論撰，覃思研精。成僅及半，刊竣《禮經學》《孝經學》《周易學》三種。丁未，張之洞立湖北存古學堂，重招曹元弼為經學總教。戊申，蘇省效立存古，曹氏任蘇存古經學總教，與鄒福保、葉昌熾、王仁俊、唐文治共襄其事，仍兼鄂學。是時，清廷開禮學館，重修《大清通禮》，從兄曹元忠薦曹元弼入館任纂修。曹元弼以方兼存古教事辭，僅存顧

* 宮志翀，北京大學哲學系 2015 級博士生。

問，然與陳寶琛、張錫恭、曹元忠就議禮事多有函劄往還。辛亥六月，曹元弼辭蘇存古教席，居家撰《周易鄭氏注箋釋》。旋即，存古議廢，清帝退位，民國肇立。

自是，曹元弼為清遺民，遁世著述，以守先待後為己任。箋釋《周易》《孝經》《尚書》三經鄭氏學，又有《復禮堂文集》《周易集解補釋》《大學通義》《中庸通義》《復禮堂述學詩》等作，一生著書二百餘卷，總三百餘萬言。及門弟子金松岑、王欣夫、沈文倬等人，又嘗為無錫國專唐蘭、王蘧常、蔣天樞、錢仲聯諸生講授《禮經》大義。身後著作文稿由弟子王欣夫董理。

曹元弼一生纂著以全面表彰、恢復鄭學為依歸，然其所以刊誤補遺，疏釋群經，與清人分文析字、旁徵廣引之漢學有別，而終構建一以人倫愛敬為宗旨，以禮為體，六藝同歸共貫之經學系統，為經學史之獨特景象。其少受南菁學風之浸染，長為張之洞招入幕下，先後致力於張氏設立之兩湖存古等事業，以辟邪說、正人心、維世運自任。辛亥後，與遺民以故國之思相維係，故舊漸凋，又為摯友刊刻保存著作。一生經歷，亦為近世學術傳承、學風轉移軌迹之注腳，以及師儒命運浮沉之寫照。

二、凡例

1. 本譜記載年、時、月、日悉依夏曆，須標明公曆者以（ ）標出。
2. 紀事之體，事係於日，而日、月、時、年轉相係焉。譜主行事均力求考訂至日；遇不知其日期者，係於月末，以“是月”領起；依次類推。然其為一年中所常行者，以“本年”領起，係於年首。
3. 凡譜主所作文章、序跋、傳記行狀及書信、日記等，足以表見其學術氣象者，酌情節錄或全錄。
4. 凡他人年譜、傳記、書信、日記等文獻足徵者，酌情采入。
5. 本譜旨在表見譜主之學術面貌，其相過從者，僅載有關學術之事迹，交游燕飲等概從略之，以免文煩。
6. 隨文略述相關背景事件及關係世變之事件，俾讀者知人論世，識者有取焉。

三、年譜

清穆宗同治六年 丁卯（1867）一歲

春正月初八日（2月12日）酉時，曹元弼生於江蘇省蘇州府吳縣。^①

《吳縣曹先生行狀》：“先生姓曹氏，諱元弼，字穀孫，又字師鄭，一字懿齋，號叔彥，晚號復禮老人，又號新羅仙吏。”^②

又：“生於清同治六年丁卯正月初八日酉時。”^③

始祖彬，仕宋，以功封平陽王，謚武惠。十世祖春樓公，世居安徽歙縣。八世祖侍樓公，始遷吳縣。祖名維坤，字雲洲，素精岐黃，為吳下名醫。父名毓俊，字錦濤，同治甲戌科考取漢贍錄。母倪氏。伯兄名元恒，字智涵，以內科名冠吳中，光緒三十三年，應召入宮為光緒帝診疾。仲兄名福元，字邃翰，癸未進士，歷官至署河南布政使，護理河南巡撫。居在蘇州城閻門內泰伯廟橋下塘。

師友而先出者：

黃以周，40歲；黃體芳，36歲；張之洞，31歲；陸潤庠，27歲；馬貞榆，26歲；勞乃宣，25歲；管禮耕，20歲；孫詒讓，20歲；葉昌熾，19歲；沈曾植，17歲；王樹枏，16歲；鄒福保，16歲；黃紹

^① 按：復旦大學藏曹元弼鄉試硃卷，履歷一欄填：“曹元弼，字穀孫，號叔彥，行三，同治己巳年正月初八日吉時生。”（《曹元弼鄉試硃卷》，復旦大學圖書館藏，館藏號：935018）晚清科場，虛報年齡為常事。曹元弼後自敘云：“《禮經纂疏序》據應試註冊年書十三，歷來風氣，童子應試報名輒減兩歲。此由長老愛憐至情，樂小子之有造。且以見國家教澤之深，士食舊德，易於成才，湯文正時已然。”〔曹元弼：《復禮堂述學詩》卷一，民國二十七年（1938）刊本，國家圖書館藏，館藏號：240〕故仍當以同治六年生為是。且依此例，本譜遇《禮經纂疏序》所係年齡，自十一歲後徑添二歲。又，坊間有記曹元弼生於光緒五年己卯（1879）者，誤。（參許全勝：《沈曾植年譜長編》，北京：中華書局，2007年，33頁。冒懷蘇：《冒鶴亭先生年譜》，上海：學林出版社，1998年，65頁）

^② 王欣夫：《吳縣曹先生行狀》，見卞孝萱、唐文權編：《民國人物碑傳集》，北京：團結出版社，1995年，522頁。

^③ 同上書，524頁。

箕，14 歲；費念慈，13 歲；蒯光典，11 歲；張錫恭，10 歲；梁鼎芬，9 歲；陳慶年，6 歲；唐文治，4 歲；曹元忠，3 歲；王仁俊，2 歲。

同治七年 戊辰（1868）二歲

居吳縣。

同治八年 己巳（1869）三歲

居吳縣。

本年，祖父曹維坤授曹元弼以八卦奇偶。

《周易鄭氏注箋釋序》：“元弼之生，當同治之初大亂削平、文治重光之日。憶三歲時，先祖考雲洲公示以八卦奇偶，頗能辨別。”^①

《吳縣曹先生行狀》：“先生生而奇慧，三歲，雲洲公教以八卦奇偶，頗能辨別。”^②

同治九年 庚午（1870）四歲

居吳縣。

本年，父曹毓俊授曹元弼以《易本義》前卦歌，進及於四書五經。

《周易鄭氏注箋釋序》：“四歲識方名畢，先考錦濤公府君教以《易本義》前卦歌，乃授讀四子書以及群經。朝夕趨承庭訓，依奉慈親。”^③

《禮經纂疏序》：“四歲，教之方名。既卒業，家大人授以聖經賢傳，課讀甚嚴。……稍長，從兩昆後，不令有燕朋昵友。”^④

① 曹元弼：《周易鄭氏注箋釋》卷首，民國十五年（1926）刊本，國家圖書館藏，館藏號：1809。

② 王欣夫：《吳縣曹先生行狀》，見卞孝萱、唐文權編：《民國人物碑傳集》，北京：團結出版社，1995 年，522 頁。

③ 曹元弼：《周易鄭氏注箋釋》卷首。

④ 曹元弼：《禮經纂疏序》，見《復禮堂文集》卷四，收入王有立主編：《中華文史叢書》之四十六，據民國六年（1917）刊本影印，臺北：華文書局，1968 年，455 頁。

同治十年 辛未（1871）五歲

居吳縣。

同治十一年 壬申（1872）六歲

居吳縣。

同治十二年 癸酉（1873）七歲

居吳縣。

夏六月，張之洞任四川鄉試副考官。冬十月，任四川學政。

同治十三年 甲戌（1874）八歲

居吳縣。

春正月，張之洞議建尊經書院。

冬十二月五日，同治帝卒。清廷詔立載灃繼文宗為子，入承大統為嗣皇帝。

德宗光緒元年 乙亥（1875）九歲

居吳縣。

春正月二十日，光緒帝載灃即位。

春，尊經書院建成。張之洞仿詰經精舍、學海堂例，手訂學規十八條，選高材生百人肄業其中，又撰《輶軒語》《書目答問》以教士。

光緒二年 丙子（1876）十歲

居吳縣。

光緒三年 丁丑（1877）十一歲

本年，從兄曹元忠從管禮耕學，曹元弼亦得請益。

《誥授通議大夫內閣侍讀學士君直從兄家傳》：“（曹元忠）讀書

穎悟，年十三，從名儒管申季先生禮耕學。……余（曹元弼）少兄（曹元忠）二歲，自少相與論文至歡。兄既爲管先生入室弟子，余亦時時從先生問故。”^①

秋九月，張佩綸奏請廣開言路以拯時艱。此後，張佩綸、張之洞、黃體芳并寶廷四人數次上奏，言辭激切，時稱“翰林四諫”。

光緒四年 戊寅（1878）十二歲

居吳縣。

光緒五年 己卯（1879）十三歲

本年，曹元弼從學於其舅倪濤。^②

《禮經纂疏序》：“年十一^③，從舅氏倪先生濤學。先生教以多讀經史，詳爲指示，勗以古大儒之業。”^④

《復禮堂述學詩》：“元弼年十三，受業于先舅氏倪聽松先生。先生諱濤，吳縣人。秉行純篤，器識宏遠，與先君子道義切磋至相得，講學屬文爲吳中大師。教弟子以敦實行、讀古書爲首務，講解精詳，于經傳辭氣脈絡，纖微必辨，神與古會。元弼讀注疏，雖遇盤根錯節，而反覆推求，尚易通曉，實由於此。”^⑤

光緒六年 庚辰（1880）十四歲

居吳縣。

冬十月，黃體芳接任江蘇學政。

① 曹元弼：《誥授通議大夫內閣侍讀學士君直從兄家傳》，見曹元忠：《箋經室遺集》，收入《清代詩文集彙編》第790冊，據民國三十年（1941）王氏學禮齋鉛印本影印，上海：上海古籍出版社，2010年，435頁。

② 按：據曹元弼《鄉試履歷》，前此，其受業師尚有邱雨芳夫子派、陳叔卿夫子清傑、譚建侯夫子之標等人。然未明曹氏何時受學於上述三人，姑附記於此。

③ 按：實爲十三，詳見本書第5頁注①。

④ 曹元弼：《禮經纂疏序》，見《復禮堂文集》卷四，455頁。

⑤ 曹元弼：《復禮堂述學詩》卷六，民國二十七年（1938）刊本。

光緒七年 辛巳（1881）十五歲

春，黃體芳主持吳縣科試。是科，曹元弼以第四名入縣學。^①

《吳縣曹先生行狀》：“光緒辛巳，以幼童科試第四名入庠。”^②

《禮經纂疏序》：“年十三^③，受知于座主督學里安黃先生體芳。時先生以經學提倡江南，示諸生以通經致用之方。元弼得聞緒論，日夜將經文尋誦，不敢廢倦。”^④

光緒八年 壬午（1882）十六歲

秋九月，黃體芳籌建南菁書院，仿詁經精舍例，設經學、古學兩門，專課蘇省經士。

光緒九年 癸未（1883）十七歲

本年，曹元弼粗明各經師法，而治經專力在《詩》，由此始服膺鄭學。

《禮經纂疏序》：“年十五^⑤，讀《毛詩注疏》，大好之，日夜研求，幾忘寢食。以餘力略涉各經注疏，見《儀禮》經文古懲淵懿，向所未習，慕而讀之，似有所會，潛與讀《詩》所得合記之。是時私心已嚮往鄭學，讀《後漢書》鄭君傳，想見其爲人，不勝悠然千載之情。嗣見陳氏《毛詩稽古編》及惠氏《易》，江氏、孫氏《書》，孔氏《公羊》，江氏、凌氏《禮》，段氏《說文》，郝氏《爾雅》之學，粗明各經師法，而專力在《詩》。”^⑥

《復禮堂述學詩》：“元弼年十七，此據實年，較應試註冊多二歲，

^① 參《曹元弼鄉試硃卷》，復旦大學圖書館藏。

^② 王欣夫：《吳縣曹先生行狀》，見卞孝萱、唐文權編：《民國人物碑傳集》，北京：團結出版社，1995年，522頁。又參曹元弼：《皇清誥封宜人晉封恭人先室唐恭人哀辭》，見《復禮堂文集》卷十，993～994頁。

^③ 按：實爲十五，詳見本書第5頁注^①。

^④ 曹元弼：《禮經纂疏序》，見《復禮堂文集》卷四，456頁。

^⑤ 按：實爲十七，詳見本書第5頁注^①。

^⑥ 曹元弼：《禮經纂疏序》，見《復禮堂文集》卷四，456頁。

詳《述〈書〉》注。始治《詩》，讀《注疏》及《毛詩稽古編》，深好之。”^①

春，黃體芳主持歲試，曹元弼得第一等第六名，補廩生。^②

是春，廖平赴京會試，不第，舟車南北，始明《春秋》素王之義。

夏四月二十八日，下詔張之洞署理兩廣總督。

六月，南菁書院落成。黃體芳聘張文虎為山長，張錫恭隨從入院肄業。^③

冬十一月，黃體芳聘黃以周主講南菁。

光緒十年 甲申（1884）十八歲

本年，曹元弼治經由《詩》及《禮》，三禮中專力於《儀禮》，熟讀鄭注、賈疏，與眾本相參校。

《禮經纂疏序》：“十六^④，家大人授以陳氏《毛詩傳疏》，謹受而讀之。見其舍《箋》疏《傳》，於文字、聲音、訓詁詳矣，而言禮多與鄭異，疑其說之不合於經，非毛公本義也。取鄭《箋》、孔《正義》反覆求之，竊思鄭君以禮箋《詩》，必專精三禮，乃能通《箋》。以三禮之中《儀禮》為本，又用力差多，乃取《十七篇注》熟讀深思，詳繹《疏》義。《疏》文脫訛不可讀，則求之《校勘記》所載各本，又不得，則就其原本，旁推互勘，以義讀正。日有常課，以餘力讀《周禮疏》《禮記正義》。”^⑤

《復禮堂述學詩》：“十八，先君子授以陳氏《毛詩傳疏》，教以

^① 曹元弼：《復禮堂述學詩》卷三，民國二十七年（1938）刊本。又參《復禮堂述學詩》卷六。

^② 參《曹元弼鄉試硃卷》，復旦大學圖書館藏。

^③ 張錫恭：《張伊卿行述》，清光緒十五年（1889）稿本，上海圖書館藏，轉引自吳飛：《風雨難推伏氏壁，弦歌終贊寶公音——張聞遠先生學述》，見上海交通大學經濟學文獻研究中心編：《經濟學文獻研究集刊》第十二輯，上海：上海書店出版社，2014年，319～320頁。

^④ 按：實為十八，詳見本書第5頁注①。

^⑤ 曹元弼：《禮經纂疏序》，見《復禮堂文集》卷四，457頁。